

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攀枝花市西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 登记总体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格里坪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级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和区委工作安排，建立和实施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制度，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法治化，推动建立归属清晰、权责明确、保护严格、流转顺畅、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，按照《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攀枝花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总体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攀府发〔2020〕12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西区实际，现将《攀枝花市西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总体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30日